

信用评级公告

信评委公告 [2021]560 号

中诚信国际关于关注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拟被吸收合并及撤销上市的公告

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首创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发行的“14 首创集团永续期债 01/14 首创 01”、“14 首创集团永续期债 02/14 首创 02”、“16 首创集团永续期债 02/16 首创 02”、“18 首创集 MTN001”、“18 首创集 MTN002”、“19 首创集 MTN001”、“19 首集 01”、“19 首创集 MTN002”、“19 首创集团永续期债 01/19 首创 Y1”、“20 首集 01”、“20 首创集 MTN001”、“20 首集租”、“20 首创集 MTN002”、“21 首创集团债 01/21 首集 01”、“21 首创集团永续期债 01/21 首集 Y1”和“21 首创 01”，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诚信国际”）进行相关评级工作。

2021 年 7 月 9 日，公司子公司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首创置业”，02868.HK）发布《联合公告(1)由要约人通过吸收合并附前提条件私有化本公司之建议(2)建议撤销上市地位及(3)恢复买卖》，首创置业与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首创城发集团”，要约人/合并方）订立吸收合并协议，据此，首创置业与合并方将根据吸收合并协议的条款及条件（包括前提条件、生效条件及实施条件）实施吸收合并，要约人需以现金支付注销 H 股股东持有的 H

股及非 H 股外资股股东持有的非 H 股外资股的注销总金额约为 42.87 亿港元及 8.36 亿元人民币。首创城发集团为首创集团 100% 持股的国有全资企业，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，首创城发集团作为合并后存续方将承接首创置业的所有资产、负债、权益、业务、人员、合约以及所有其他权利及义务，而首创置业最终将注销登记。于前提条件及所有生效条件达成后，首创置业将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请自愿撤回 H 股上市地位。

中诚信国际了解到，公司目前正在开展相关流程审批工作，且此次吸收合并事项的条款及条件能否达成尚有一定不确定性。中诚信国际将持续关注本次首创置业私有化及撤销上市进展情况，并及时评估相关事项对公司经营及整体信用状况可能产生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

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

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九日